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刘岩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岩松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刘岩松先生将继续在公司工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岩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刘岩松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监事会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对刘岩松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致以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赵兴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赵兴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简历：

赵兴涛，男，47 岁，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冷轧厂副厂长；现任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冷轧厂党委书记。